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報告摘要》，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0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共炎先生(董事長)及陳亮先生(副董事長及總裁)；非執行董事為劉丁平先生、肖立紅女士、張天犁先生及王澤蘭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及羅卓堅先生。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无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中国银河	601881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中国银河	0688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承明	柯素春
电话	010-66568338	010-86359022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电子信箱	wuchengming@chinastock.com.cn	yhzd@chinastock.com.cn

##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85,346,063,215.57	315,665,877,433.83	2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819,813,060.86	70,895,594,078.45	2.71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95,354,491.16	30,989,310,831.14	5.18
营业收入	11,214,036,002.19	7,368,149,422.43	5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2,441,002.91	2,595,001,801.41	3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91,221,459.46	2,588,523,039.55	3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	3.85	增加1.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26	3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3,64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b>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1.16	5,186,538,36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注1)	境外法人	36.38	3,688,082,596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3	84,078,21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注2)	境外法人	0.70	71,288,026	0	无	0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43,070,130	0	无	0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23,979,863	0	无	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0	20,000,000	0	无	0	
中山金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9	19,241,213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科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18,630,729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17,437,88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连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其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为境外投					

	资者委托代理持有的 H 股股份；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为境外投资者通过沪股通所持有的 A 股股份。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 1：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公司 H 股非登记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为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其中包括银河金控持有公司的 25,927,500 股 H 股。

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5 年期品种）	16 银河 G2	135456.SH	2016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6	3.35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5 年期品种）	14 银河 G4	136656.SH	2016 年 8 月 23 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10	3.1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银河 G2	143294.SH	2017 年 9 月 18 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	40	4.6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银河 G1	143492.SH	2018 年 3 月 14 日	2021 年 3 月 14 日	25	5.1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4.38	69.4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77	2.28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坚持以党建引领公司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坚持践行“双轮驱动，协同发展”的业务模式，在统筹做好风险防控的基础上，积极优化业务结构和盈利模式，把提升核心竞争力作为出发点，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全面释放发展活力，努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财富管理转型持续深化，信用业务稳健发展，投资业务创新项目陆续落地，国际业务做实做强。公司改革与转型发展取得实效，经营业绩显著提高，收入结构持续改善。截至报告期末，集团总资产人民币 3,853.4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人民币 728.20 亿元。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12.14 亿元，同比增长 52.20%，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35.52 亿元，同比增长 36.9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同比增长 1.04 个百分点。

##### （二）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 1. 经纪、销售和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受益于 A 股市场交投活跃、线上营销成效良好、资本市场风险偏好明显提升，公司把握市场机遇，推进财富管理转型，在稳定市场排名和市场份额的同时，实现证券交易佣金收入同比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3.84 亿元，同比增长 5.02%。

###### （1）证券经纪

报告期内，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坚持“+互联网”，大力推进“网上银河”和“智能银河”建设，网上交易占比达 99%以上；全面推进财富管理业务转型，提升服务能力与质量，努力打造一站式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公司积极加强机构客户业务推广，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交易结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经纪业务客户 1,164 万户，同比增长 7.39%。其中，公司提供主经纪商交易服务的客户数 2,989 户，同比增长 29.0%；提供基金综合服务的管理人 1,910 家，同比增长 6%。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线基金服务产品 1,545 只，同比增长 18%；在线基金服务产品规模人民币 639 亿元，同比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人民币 22.88 亿元，行业排名第 2。

公司推进产品供给侧改革，引入优质产品，加快产品销售服务线上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人民币 3.15 亿元，行业排名第 2；销售各类金融产品人民币 471.99 亿元，其中公募类产品（不含货币基金）人民币 259.62 亿元，同比增幅 151.0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代销金融产品保有规模人民币 1,265.21 亿元，同比增长 7.8%。

公司获得券商首批公募基金投顾试点资格。“财富星-基金管家”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上线，

截至报告期末已向 25 家营业部开放，成为北京辖区内第一家业务上线券商、行业第一家业务上线大型券商。截至报告期末，“财富星-基金管家”累计签约客户 1,270 人，累计委托资产人民币 2,400 万元。

另外，公司研究与机构销售交易业务在推动研究产品化方面，推出可转债专题报告、大类资产配置报告，编制股票质押上市公司报告标准模板，构建 ETF 基金投资组合、完善股票池体系，研究产品不断丰富。同时，公司不断提升机构销售的研究服务能力，通过举办电话会议、一对一客户路演等多种方式，为机构投资者提供及时高效的交流服务，促进市场信心提升。

## **(2) 期货经纪**

银河期货坚持“大宗商品做专业、金融期货做规模”的发展原则，积极应对宏观形势的变化，充分探索客户非现场开户模式，深入拓展金融机构客户开发，增强产业客户粘性，重点提升互联网营销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新增开户量为 12,764 户，同比增长 122.84%，其中互联网引流渠道开发客户占比约 40%。报告期内，本集团期货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1.58 亿元，同比增长 246.81%；日均客户权益人民币 227.17 亿元，同比增长 38.9%；累计交易额人民币 4.1 万亿元（单边），同比增长 32.27%。银河期货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资产总规模人民币 36.62 亿元，管理产品 30 只，同比分别增长 65.18%和 3.45%。截至报告期末，银河期货共有分支机构 50 家，较 2019 年末增加 3 家。

## **(3) 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

公司信用业务秉持“稳规模、调结构、控风险、保收益”的工作思路，推动融资融券业务成为公司交易驱动型高净值客户和专业投资者的聚集平台，股票质押业务不断增强业务板块协同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融资融券业务方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加强金融科技应用，优化客户服务体系；持续优化客户结构和业务结构，重点挖掘专业投资者和机构客户，大力发展融券业务；严控集中度，提高风险管理能力，妥善化解风险。股票质押业务方面，聚焦优质客户，提高项目准入标准，持续优化项目结构；同时通过风险差异化识别、业务协同、系统支持等手段全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人民币 58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35%；公司自营股票质押业务余额人民币 259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16%。

## **(4) 资产管理**

银河金汇以深化客户服务质量、产品线多元布局、重点领域协同合作为抓手，通过加强固收+主动管理产品创设，夯实投研管理能力基础，提升了市场适应能力。报告期内，由于同时受到《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的影响，本集团资产管理业

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27 亿元，同比下降 7.76%。截至报告期末，银河金汇受托资产管理规模人民币 1,966.8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5%。其中，主动管理规模人民币 821.30 亿元，主动管理规模占比超过 41%，同比增加约 6 个百分点。具体来看，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597.17 亿元、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1,375.88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规模人民币 23.75 亿元。

## **2.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紧抓多层次资本市场改革机遇，坚持“全员承揽、全照经营、全面协同、全程风控”展业原则。同时，公司积极践行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在支持疫情防控、发展普惠金融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15 亿元，同比下降 0.26%，主要因业务结构调整所致。

### **(1) 股权融资及财务顾问**

根据万得资讯统计，报告期内中国资本市场股权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6,486.63 亿元，同比增长 5.91%，公司股权承销金额人民币 143.61 亿元，同比增长 95.33%。其中，并购重组业务实现突破，公司担任哈高科、北新路桥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和主承销商。公司不断加强项目储备，提高综合服务能力，在审 IPO 项目 8 家，在审再融资项目 5 家，在审项目数量较去年同期明显上升。

### **(2) 债券融资**

根据万得资讯统计，报告期内中国信用债市场发行总额人民币 92,145.20 亿元，同比增长 39.30%。报告期内，公司债券承销金额人民币 468.23 亿元，同比增长 34.02%。其中，非政策性金融债承销规模同比增长 56.84%。同时，公司全力做好地方政府债券项目融资及配套服务工作，共计参与 27 个省（市）的地方政府债的发行，报告期内地方政府债承销规模人民币 76.33 亿，同比增长 131.09%。公司积极倡导和推动绿色金融发展，持续强化债券品种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 1 只绿色金融债券，融资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积极履行金融企业社会责任，加大对新冠疫情影响较重地区和行业企业的金融支持力度，发行 6 只疫情防控债，共计融资人民币 61 亿元，为 2 家湖北地区企业融资人民币 26 亿元，持续助力湖北企业疫后重振。

### **(3) 新三板**

随着新三板改革稳步落地实施，公司完成新三板公司定增项目 3 个，融资规模人民币 7.08 亿元，占新三板市场融资总额比重 6.66%。公司积极储备拟在新三板精选层挂牌项目，进入辅导期的拟申报精选层项目 4 家。

### 3. 投资管理业务

#### (1) 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自营投资研究，通过适时扩大自营投资规模、优化负债管理、丰富投资工具以寻求多元化发展，不断完善业务流程、加强业务风险防控，积极应对国内外资本市场剧烈震荡。报告期内，本集团自营及其他证券交易服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2.20 亿元，同比增长 42.30%。

##### ① 自营投资

报告期内，固定收益投资业务方面，公司积极优化业务结构和盈利模式，做实做优债券投资底层资产，灵活使用衍生品控制利率风险，做大债券投资规模赚取稳定收益。权益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加快推进业务转型，积极探索多策略并行的业务模式，不断磨练队伍提升投资管理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产品“天天利”）继续保持上交所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规模排名第 1；做市业务规模与利润保持快速增长的势头，国债期货做市业务考核排名位居前 3 名。

公司高度重视各类创新业务发展，抓住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开发的机遇，助力自营投资业务优化升级。一是利率期权业务成功达成首批交易，有助于公司进行利率风险管理，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二是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的黄金现货自营业务资格，有助于公司丰富交易策略工具和融资渠道、拓展自营业收入来源，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和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三是收益互换、收益凭证、标准债券远期等业务品类不断丰富，有利于公司延伸投资触角、优化投资结构和盈利模式。

##### ② 其他证券交易服务

大额持股者服务业务方面，公司继续做大资产池、扩展负债源，将定增股票纳入业务范围，较好地实现了对冲风险、控制回撤和获取稳定收益的有效结合。场外衍生品业务方面，公司积极发展跨境收益互换业务，服务客户跨境需求。同时，继续为机构客户和零售客户提供场内质押式报价回购产品、浮动收益挂钩型收益凭证产品等，满足客户的财富管理、大类资产配置需求。

股转做市与自营业务方面，公司平稳履行新三板做市报价义务，实现了流动性提供和报价质量的双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股票 11 只。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要求，公司股转自营投资业务完成了业务制度和交易风控系统升级。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积极参与首批精选层企业公开发行申购。

#### (2) 私募股权投资

银河创新资本围绕国家、区域政策在重点地区开展私募股权基金业务，通过推进私募股权基



金平台设立和基金投资运作，助力区域优质企业成长壮大，支持实体经济发展。银河创新资本与公司其他业务线开展全方位业务协同，融入“以企业为中心”的投融资业务综合服务体系。在及时准确识别、防范利益冲突风险的基础上，银河创新资本推进多支主题基金的研究设立，将集团内部的优势资源进行综合开发、整合和运用。报告期内，银河创新资本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46.67 万元，同比下降 99.12%，主要为所持有的权益类证券公允价值出现较大波动所致。

### **(3) 另类资产投资**

报告期内，银河源汇在努力实现自有资产保值增值的同时，更积极通过投资行为让资金流入科技创新企业、创新投资产品，为公司吸引优质客户资源、发掘优质投融项目、培育优质财富产品。银河源汇坚持合规经营，围绕创新型企业，在先进制造、医疗器械、企业服务等高科技领域进行前瞻布局，多个投资项目登陆科创板。报告期内，银河源汇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80 亿元，同比增长 185.71%。

## **4. 海外业务**

报告期内，香港股票市场在 2020 年第一季度出现大幅调整，第二季度呈震荡缓步上行走势。银河国际控股通过采取多项措施强化多元化业务收入来源，巩固经纪业务、融资业务和投行业务三大常规性业务，同时充分做好证券自营投资，发展和推动固定收益业务，各项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报告期内，银河国际控股合并口径实现营业收入约合人民币 8.30 亿元，同比增长 106.84%。其中，银河国际控股经纪业务交易量同比增长 31.45%，带动经纪业务佣金及利息收入增长；投行业务完成了 4 家企业的香港主板上市承销；债权承销业务完成 4 家企业的美元债券发行承销。

报告期内，合资公司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银河国际控股子公司，简称“银河-联昌证券”）继续保持在新加坡及马来西亚市场股票经纪业务的市场领先地位。受市场交投活动活跃影响，银河-联昌证券经纪业务佣金及利息收入实现较快增长，收入来源进一步拓展。报告期内，银河-联昌证券实现税后利润 767.30 万新元（约合人民币 3,898.88 万元），与去年同期税后亏损 679.37 万新元相比，盈利能力大幅提升；银河-联昌控股私人有限公司（银河国际控股联营公司，简称“银河-联昌控股”），实现税后利润 1,098.42 万新元（约合人民币 5,581.40 万元），盈利能力保持稳定并有所提升。

### **(三) 2020 年下半年挑战与展望**

2020 年下半年，面对证券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发展环境，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金融工作“三大任务”和“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坚持以战略为引领、发展为首务、改革

为驱动、科技为支撑、人才为保障、风控为底线，统筹抓好全面从严治党、经营发展、疫情防控和能力建设四项重点任务，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努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是加快发展以“客户为中心”的财富管理业务。经纪业务坚持“+互联网”，大力推进“网上银河”和“智能银河”建设；同时积极发展机构专业策略交易，持续优化客户结构、交易结构和收入结构。信用业务坚持“稳规模、调结构、保收益、控风险”的总体思路，在确保风险可控前提下，稳定相对规模。资管业务适应“资管新规”要求，回归资产管理本源，持续推进投研体系建设，强化内外部业务协同，提升金融产品创设和专业服务能力。代销产品业务加大产品自主创设力度，打造领先金融产品超市。二是加快发展“以企业为中心”的投融资业务。投行业务坚持“全员承揽、全照经营、全程风控、全面协同”展业原则，打造跨条线、跨市场的一体化价值链条，为客户提供多元化、全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三是加快发展“以亚洲为中心”的国际业务。公司坚持以银河国际为平台做实做强国际业务，持续巩固以东南亚为基础，覆盖亚洲，择机进入俄罗斯和非洲，关注欧美的国际业务布局。构建“以境外本土业务为基础，以跨境协同业务为核心”的业务模式，利用丰富的客户资源、网点资源优势，提升重点服务“一带一路”、大湾区、海南自贸区和企业“引进来”、“走出去”等国家战略的能力，实现公司各项业务在国际场景中的延伸应用。四是继续做稳做优自营投资、销售交易业务，持续夯实和提升投资能力。五是加快银河期货、银河源汇、银河创新资本等子公司市场化发展，有效提升子公司盈利能力。

###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修订〈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进行变更。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认定标准由单价人民币2,000元提高至人民币5,000元，自2020年3月27日起适用。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认定标准变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后续处理。经评估，该变更对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无影响，对2020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